**彰化市公所「環境教育、資源回收、清淨河川」寫生比賽活動簡章**

壹、宗 旨：

 為加強讓民眾了解資源回收、垃圾減量後對環境的改善，特舉辦寫生比賽，讓民眾親身接近環境感受改善成果，藉由活動讓正確回收觀念從小紮根及認知環境環保觀念與知識，進而了解垃圾減量及資源回收工作對環境之重要性。藉由生態環境的保護，還給大自然一個悠遊自在生活空間。

貳、指導單位：彰化縣環境保護局

叁、主辦單位：彰化市公所

肆、比賽日期：108年5月18日14時30分至17時整(14時報到；17時截稿)

伍、比賽地點：南郭坑溪畔的彰化藝術高中(成功營區，請自行準備環保瓶，現場僅供紙箱水)

陸、題材用具：採南郭坑溪畔現場意象寫生，由主辦單位提供四開比賽用紙，參加學生請自備繪畫用具及著色材料。(領取比賽用紙即可開始寫生，國小二年級以下可使用粉臘筆或彩色筆作為顏料素材，國小三年級(含)以上限用水彩作畫。)

柒、參賽組別：

1.國小低年級組：國小1-2年級共40名。

2.國小中年級組：國小3-4年級共40名。

3.國小高年級組：國小5-6年級共40名。

4.以上報名參賽之作品，每人限投稿一件。

捌、報名方式及時間：

 即日起至5月17日止(額滿即不受理)，一律採傳真(04)7120808方式報名。「報名表請至彰化市清潔隊網站下載（http://www.changhuacityclean.gov.tw/）」

玖、評分方式及時間：

 1.評分方式：寫生比賽評分委員將邀請3 位美術專業教師以客觀角度審核各組參賽作品。

2.頒獎時間：108年5月18日17時30分現場頒獎。

拾、每組獎勵內容：

第1名頒發獎狀及獎金3,000元(1名)；第2名頒發獎狀及獎金2,000元(2名)；第3

名頒發獎狀及獎金1,000元(3名)；佳作頒發獎狀及紀念品(4名)。

拾壹、注意事項：

1.各參賽作品之版權歸主辦單位所有。主辦單位享有無償重製、分發散布、公開展示及發表、網際網路公開傳輸參賽作品於相關媒體活動等各項相關權利。

2.嚴禁抄襲與仿冒，並不得引用有版權糾紛之圖片、文章、參賽作品，若經人檢舉或告發而涉及著作權、專利權及其他權利之侵害情事，參賽者應自負一切法律責任，概與主辦單位無關。

3.報名表不明或作品不合規定者（未使用主辦單位提供之紙張），將不列入評審；作品需

為作者個人之現場創作作品，不得有他人代筆，違者逕送件者，均取消其參賽者或得

獎資格。

4.獎項由評審會議視參加者及作品水準議定，必要時得以「從缺」或「增加名額」辦理。

5.本次參賽作品每人每組別限投稿一件，重複投稿則僅認定第一件作品。

6.獎金將頒予報名表之代表人，報名表之資料均不得更改，並於領取獎金時出具相關身分證明文件及印章。

7.依據中華民國稅法第2條第1項第7款規定：競技競賽機會中獎獎金或給與按給付全額扣取10%。將由主辦單位於年度申報時開立扣繳憑單予得獎者。

8.參賽得獎作品即歸主辦單位所有，未得獎作品須由參加者親至主辦單位領回作品，若於當日未領回則由主辦單位代為銷毀。

9.凡報名參賽者，即視同承認本報名簡章的各項內容及規定，若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並公告之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參賽類別（請打✔） | □國小低年級組：國小1-2年級 | 參賽編號(由主辦單位填寫) |  |
| □國小中年級組：國小3-4年級 |
| □國小高年級組：國小5-6年級 |
| 參賽者姓名 |  | 出 生 日 期 |  年 月 日 | 性 別 | □男 □女 |
| 就讀學校 |  |
| 通訊地址 | □□□ |
| 聯絡人姓名 |  | 聯絡人方式 | 電話：手機： |
| 與參賽者關係 |  |
| **□**本人已詳細閱讀本寫生比賽辦法之規定及注意事項，若有不符部分規定則同意退出比賽。**(必填)**P.S依個人資料保護法，所提供本活動報名表之個人資料，同意主辦單位處理及使用於本活動期間相關之業務(例如活動聯繫等)。  活動諮詢(04)7122288\*213吳小姐；報名傳真號碼：(04)7120808 |

**表1**

**彰化市公所「環境教育、資源回收、清淨河川」寫生比賽活動報名表**